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18-076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204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作出书面说明。公司收到交易所关注函后，立即向贵州外滩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安防”）发出通知函，6 月 21 日公司收到外滩安防回函。经核查，现就关注函的相关问题作如下说明：

1、截至目前，贵州外滩安防设备有限公司持有你公司股份质押和冻结的具体情况、上述股份是否存在进一步被冻结或股份所有权人变更的可能性；外滩安防持有的你公司股份是否还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如存在，请说明具体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回复：

2017 年 12 月 13 日，外滩安防将其持有的雷科防务 10,000 万股质押给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收到外滩安防提交给公司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申请确认书》、《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018 年 3 月 14 日，公司收到华融华侨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华侨”）《关于处置雷科防务股票的告知函》。根据告知函的信息，公司获知华融华侨通过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渤海信托·雷科防务股票收益权单一资金信托”受让外滩安防合法持有的雷科防务 10,000 万股股票收益权，受让价款为人民币 65,000 万元，信托期限 3 个月。外滩安防以其持有的雷科防务 10,000 万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合同约定外滩安防到期回购。上述股票收益权受让款已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支付，该单一资金信托于 2018 年 3 月 10 日到期，合同约定逢法定节假日递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即 2018 年 3 月 12 日合同到期。截

至到2018年3月13日17:00外滩安防未按其与华融华侨所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支付雷科防务股票收益权回购价款,华融华侨将采取相关措施处置外滩安防所持有的雷科防务股票。

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9日、2018年6月7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到外滩安防持有的公司股份1,264,637股、5,312,500股分别于2018年4月18日、2018年6月6日被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

公司在收到相关材料后对上述股权质押、冻结等情况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外滩安防的回函,外滩安防持有的雷科防务股份有进一步冻结的可能性,但股份所有权人三个月内不存在变更及权利受限的可能性。

2、请结合外滩安防的财务状况、业务开展情况、所持你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的处置进展和计划等情况,详细说明外滩安防拟在12个月内增持15,000万股公司股份的原因、资金来源、增持计划可行性;并请结合你公司目前股权分布情况、外滩安防与你公司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等情况,说明外滩安防是否有获得你公司控制权的计划或类似安排。

公司回复:

公司于2018年4月30日接到外滩安防由专人送达公司的《关于贵州外滩安防设备有限公司计划增持雷科防务股份的公告》、《关于贵州外滩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与国开金泰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以及外滩安防与国开金泰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开金泰”)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于2018年5月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根据外滩安防的回函,外滩安防成立于2014年8月,主要从事安防设备设计、公共安全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等业务,外滩安防拟增持雷科防务股票是基于对雷科防务内在价值的判断及对雷科防务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增持的资金是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与国开金泰战略合作)。外滩安防拟增持公司股份事项能否实施将视外滩安防与国开金泰的合作的最终实施与否来确定。

根据外滩安防提供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外滩安防 2017 年度未发生营业收入，实收注册资本为零，资产负债率为 100.02%，外滩安防帐面净资产为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苏常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90,773,335.00	16.51
2	贵州外滩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8.65
3	北京弘达伟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8,032,000.00	5.02

经自查及外滩安防提供的材料，外滩安防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通过对相关信息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外滩安防后续能否增持存在不确定性，外滩安防能否获得公司控制权存在很大不确定性。

3、你公司或外滩安防认为应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回复：

公司将持续关注外滩安防持股变动的进展情况，并按照事项的最新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2 日